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22日

發文字號：桃衛醫字第11500989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6430303I_1150098934_ATTACH1.docx、
376430303I_1150098934_ATTACH2.docx)

開會事由：召開「桃園市立醫院醫療大樓新建工程委託設計及監
造技術服務」招標文件說明會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15年10月29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

開會地點：本局401會議室

主持人：賈蔚局長

聯絡人及電話：楊正技士03-3340935分機2340

出席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台灣省建築師公會桃園縣辦事處、社團法人基隆市建築師公會、宜蘭縣建築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苗栗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師公會、彰化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雲林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嘉義市建築師公會、台灣省建築師公會南投縣辦事處、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屏東縣建築師公會、花蓮縣建築師公會、臺東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澎湖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

列席者：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譚俊彥建築師事務所、桃園市政府交通局、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桃園市政府工務局、桃園市政府新建工程處、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

副本：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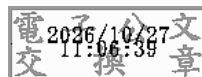
- 一、總院設計監造招標文件業於115年10月15日至10月19日辦理公開閱覽，為使投標廠商充分了解本案招標文件內容、投標資格及相關規定，並蒐集各界意見，俾利後續招標作業順利推動，爰召開本說明會。



二、敬請各公會轉知所屬符合投標資格或共同投標資格之單位踴躍報名參加。

三、為利會議安排，請於115年10月27日下午12時前回復出席人員姓名、職稱及人數。

四、檢附會議議程及出席回復表各1份。



裝

訂



線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桃園市立醫院醫療大樓新建工程
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招商說明會
議程表

一、時間：115 年 10 月 29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

二、地點：本局 401 會議室（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55 號 4 樓）

三、主席：賈蔚局長

四、會議議程：

時間	內容	出席單位
9：20~9：30	報到入席	桃園市政府都發局 桃園市政府工務局 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桃園市政府捷工局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桃園市政府新工處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公司 譚俊彥建築師事務所
9：30~9：40	主持人開場及長官致詞 （介紹與會人員、說明 會目的）	
9：40~10：10	總院設計監造招標文件 簡報說明 （報告單位：PCM）	
10：10~10：30	意見交流及問題討論	
10：30	散會	

總院設計監造招標文件說明會

出席人員回復暨招標文件問題提案單

一、會議資訊

會議時間：115 年 10 月 29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

會議地點：本局 401 會議室（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55 號 4 樓）

回復期限：115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二）下午 12 時前

回復方式：填妥後，以電子郵件回傳至 10086702@mail.tycg.gov.tw。

二、出席人員

代表聯絡人：_____ 代表聯絡電話：_____

電子郵件：_____

編號	公司/ 單位	姓名	職稱	聯繫方式
1	桃園市政 府衛生局	楊正	技士	03-3340935#2340 10086702@mail.tycg.gov.tw
2				
3				
4				

◆ 請填列實際出席人員及預計出席總人數，以利會議場地及相關行政作業安排。

總院設計監造招標文件說明會

出席人員回復暨招標文件問題提案單

三、招標文件問題提案

請針對本案招標文件內容提出疑義或建議，以利會前彙整並請專案管理顧問及相關單位預為研析。

意見或建議：

四、填表說明

(一)招標文件疑義或建議事項，請盡量註明招標文件章節、頁次及具體問題，以利相關單位彙整及準備說明。

(二)本表未提出問題者，仍請填復出席人員資訊；如有其他問題，亦可於說明會現場提出。

(三)本表所提意見供會前彙整及會議討論參考；涉及招標文件正式釐清或修正事項，仍依相關採購程序辦理。

填表單位：_____

填表日期：中華民國 115 年____月____日